

天力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对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及带强调

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天力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力锂能”）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对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内部控制有效性及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分别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及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公司监事会对上述审计报告中涉及的强调事项作出如下专项说明：

一、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内容

天健在内部控制报告中指出：

（一）2024 年，公司存在被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情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天力锂能公司已收回了上述占用资金；

（二）2025 年，公司存在被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情况。公司已于本报告日之前收回了上述资金。

上述事项未影响天健对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所涉及事项

天健在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中指出：

（一）2024 年公司通过外部单位转付资金，形成共 3,600.00 万元的关联方资金占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相关的占用资金已全部归还。

（二）2024 年 9 月，天力锂能公司全资子公司新天力公司与浙江海容能源有限公司签署《年度煤炭购销框架合同》并向其支付预付款 2,999.99 万元。截至本说明出具日，煤炭购销交易未开展。

三、公司监事会专项说明

公司董事会就上述意见涉及事项出具了《董事会关于对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及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天健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及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及董事会对相关事项的说明，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监事会同意天健对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及 2024 年度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的说明，并同意董事会对强调事项段中涉及事项的说明。作为公司监事，我们将督促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继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天力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